

仁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仁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11月23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、直接送达等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2年11月25日14:00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7人，实到董事7人，本次会议由公司副董事长王石山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，公司董事会提名邵明亚先生、刘春阳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。

经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上述候选人逐个表决，表决结果如下：

1、提名邵明亚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2、提名刘春阳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部分董事、监事人员变更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59）及《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

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董事会同意召开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具体召开时间为2022年12月12日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60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仁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五日